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不改变实施内容、实施主体以及实施地点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和“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6 年 12 月调整为 2028 年 12 月。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属于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63 号）文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480,12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 19,764,150.94 元，实际收到货币资金 460,355,849.06 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汇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46,102,658.8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34,017,341.2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469 号）。

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8,831.26 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5,542.9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现金管理业务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1	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	12,000.00	12,000.00	4,666.76	38.89%
2	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	18,000.00	18,000.00	10,762.78	59.79%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3,401.73	13,401.73	100.00%
合计		45,000.00	43,401.73	28,831.26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确保募投项目的稳步实施，结合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实施内容、实施主体以及实施地点的情况下，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	2026 年 12 月	2028 年 12 月
2	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	2026 年 12 月	2028 年 12 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逐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的相关工作，但受高端装备核心部件与系统整体需求释放节点的影响，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安排进行了优化，致使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

在“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中，因主要产品生产线的设计、实施及系统打通周期较长，产品及产品线较多，全流程的数字化打通对接等多个环节，实施链条长、验证多，导致整体进度超出原计划。

在“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中，公司重点针对半导体/泛半导体装备、中高端数控机床等高端微纳装备领域展开技术与产品攻关，该技术领域周期长、技术与生态准入门槛高，整个项目研发的高强度投入阶段滞延到 2025 年启动，导致项目进度延后。

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经公司考虑和审慎研究，决定将项目“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和“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的建设期延长。

四、本次募投项目继续实施的重新论证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和“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运动控制器产业化及突破仓储瓶颈

公司产线的建设目标为产能增加 70 万~80 万件/年。随着产能提升，现有仓储空间与效率不足且未来缺口将进一步扩大，将成为制约生产成本与效率的首要瓶颈；继续投入智能化仓库，提升空间利用率和分拣效率，匹配产能提升后的出入库、分拣、周转和库存管理需求，保障项目达产和整体投资效益。

2、推动特种装备与电机核心部件实现全国产自主可控

公司的特种装备、电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专注于面向有高速高精要求的细分行业，为客户提供的配套控制驱动感知产品（系统）与高端装备中的高品质电机，实现全国产和高性能。同时项目肩负补齐公司在全互联控制技术部分核心产品节点——电机产业化的使命和任务，可实现公司全系列电机采用固高自研编码器，实现核心部件的全自主国产和高性能特种电机的全自主可控。

3、持续攻关五轴核心技术提升产业化竞争力

当前五轴自动标定、RTCP 开发及五轴刀具半径补偿等关键技术指标仍处于持续攻关和优化提升阶段，低成本技术方案尚待进一步完善，形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技术方案并提升产品毛利。为此，公司需系统推进五轴数控核心技术研发，完善标定与补偿算法体系，优化加工轨迹与表面品质，提升系统稳定性、易用性及精度适应性，打通编程—标定—加工全链路；同步建设智能仓储体系以保障准

时供料与物料周转，加大高端技术人才引进力度，研发高性价比方案，持续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支撑项目产业化落地。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项目聚焦高端装备中的高品质电机、控制驱动感知产品（系统）、全国产编码器以及机器人控制系统研发和产业化，面向高速高精细分行业、工业机器人智慧焊接、精密量仪和工业母机等高端应用场景，致力于实现全国产、高性能和全自主可控。项目建设方向契合国家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发展以及关键核心部件自主可控的产业政策导向，具备良好的政策可行性。

2、公司具备项目实施的人才市场与技术储备

公司长期深耕运动控制技术，围绕控制、驱动、感知等核心环节形成技术积累，具备将运动控制技术延伸至特种电机、编码器及机器人控制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能力。公司于 2026 年推出全国产编码器，补齐装备核心技术产品中自研配套特种电机这一核心功能部件，并实现公司全系列电机采用固高自研编码器，为特种电机全自主国产、高性能定制和产业化提供技术支撑。同时，公司持续面向高端装备和高端机床的运动控制需求，推进产品的定义、研发和产业化应用。以方案最优、性价比最优、最易用和维护为目标，形成相应的市场理解、研发能力和产业化实施基础。公司有能力和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人才、市场和技术支撑。

（三）预计收益

本次延期对“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和“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的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重新论证的结论

经重新论证，公司认为“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和“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及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与市场信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入安全性、有效性的前提下，积极协调人力、物力等资源配置，稳步推进项目实施。

（五）拟延期募投项目后续投资计划和保障措施

“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和“运动控制核心技术

科研创新项目”的募集资金正常存放在公司对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本次延期后，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推进前述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实时关注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动态控制。同时将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客观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的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统筹协调，按计划推进相关募投项目建设。在项目未来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的因素影响项目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期限延长至2028年12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的相关事项，是公司根据外部宏观环境等客观因素，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及投资规模变更的前提下，将“运动控制系统产业化及数字化、智能化升级项目”和“运动控制核心技术科研创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6年12月调整为2028年12月。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固高科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

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固高科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不涉及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固高科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